



# 最高检对武部六藏等28名战犯的起诉书

(收藏于人民检察博物馆)



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对武部六藏等28名战争犯罪分子的起诉书,由该案检察员高正权捐赠,收藏于人民检察博物馆。

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侵华战争,对中华民族犯下了滔天罪行,使中国人民遭受了巨大的生命和财产损失。对于造成此罪行的部分战犯,包括一些首要战犯,战后已由东京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于1946年作出处理。1956年6月至8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根据对在押的1062名日本侵略中国战争中的战争犯罪分子进行侦讯的结果,区分情况向最高人民法院特别军事法庭提起公诉或者作出免于起诉的宽大处理。

依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处理在押日本侵略中国战争中战争犯罪



(图片提供:人民检察博物馆)

分子的决定》,最高检根据在押战犯所犯罪行的性质、危害程度、情节轻重,决定对铃木启久、富永顺太郎、城野宏、武部六藏等45名罪行严重的战犯分作四案提起公诉。这份起诉书即第四案对武部六藏等28人的起诉书。

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中国东北领土后,专门在伪满政府内设立了操纵伪满政务的总务厅,担任总务厅长官和次长的武部六藏、古海忠之就是策划和推行

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等各项侵略政策、法令和措施的首要罪犯。其余各被告人则是镇压中国东北人民的日伪宪兵、铁路警护军官和伪满行政、警察、司法系统官员。他们操纵或参与操纵伪满洲国傀儡政权,侵夺中国国家主权,镇压、奴役、毒化中国东北人民,掠夺中国东北资源等,犯有各种严重罪行。

1956年7月1日,特别军事法庭在沈阳开庭审理武部六藏等28名被告人一案。担任国家公诉人的是:首席检察员李甫山,检察员军法上校曹振辉、胡春雨,检察员李放、郭春来、毛志奇、高正权、孟武楼。在法庭调查中,国家公诉人宣读起诉书,并提出大量证据,以充分确凿的案件事实揭露犯罪。7月20日,特别军事法庭对45名被告人全部审理完毕,分别对各被告人判处八年至二十年的有期徒刑。

这份长达73页约5万字的起诉书,详细列明了被告人在侵华战争期间的累累罪行,是最高检察机关依法惩治战犯、维护国家尊严和民族利益的珍贵历史记录。

(文字:闵彬 骆贤涛)

## 法眼观察

□柴春元

近日,多名业内人士揭秘,很多所谓“源头工厂流水线直播”实为假景,而非实时场景,有的甚至是绿幕抠像。消费者看到的是“工厂,直播,出货”,直播间上演的却是“道具,摄像,开拍”。有消费领域专家表示,若卖家声称在源头工厂直播,却使用搭建或虚拟的场景,或涉嫌虚假宣传(据11月6日澎湃新闻)。

据报道,模拟厂家生产的场景,如今在直播间内比比皆是。以“流水线造假”的形式直播带货,瞄准的是“现场感”这个“真真实实”的卖点,但在法律上,这种行为已经“真真实实”构成了虚假宣传,不必再添加“涉嫌”二字了。

根据我国广告法第2条规定,商品经营者或服务提供者通过一定媒介和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介绍自己所推销的商品或者服务的,属于商业广告活动;该法还规定,广告以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欺骗、误导消费者的,构成虚假广告。由此不难看出,直播带货就是商业广告活动,“流水线造假”则属于典型的虚假广告。另外,国家网信办、工信部、公安部2022年颁布的《互联网信息服务深度合成管理规定》明确要求,以沉浸式拟真场景等生成或者显著改变信息内容功能的服务的,应当进行显著标识,避免公众混淆或者误认。靠深度合成技术虚构生产场景,显然也违反了这一法规。

可见,直播间造假带货,同时违反了有关网络监管法规和广告法的明确规定,本该是经营者自觉抵制、有关部门严格监管的现象,但“流水线造假”发展为“比比皆是”,其中缘由值得反思。如何才能让广告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明确规定在网络空间得到切实执行和严格实施?这个问题既有待深入考察,又需要彻底解决。

法律的明确规定为何在网络空间走了样?还以广告法为例,该法明确了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和行为规则,但在网络空间,广告行为与传统语境下相比发生了很大变化。例如,在直播带货的实操中,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的身份有时就很难再清晰界定;而且,直播带货者往往也兼有广告经营者、代言人和销售者等多重身份。主体身份的演变也带来运营方式的变化。如广告法规定,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从事广告发布业务的,应当设有专门从事广告业务的机构,配备必要的人员,具有与发布广告相适应的场所、设备。而直播带货中,带货者应该如何严守这一规定?谁来把关?这些也可能成为新的执法难点。解决上述难题,需要有关广告监管部门切实强化网上监管力量,让法律的规定在网络空间不折不扣地落实,同时还需要根据平台广告的新特点、新情况改进和完善执法方式。此外,执法还需要继续向深处用力。如广告法规定,广告主应当对广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据此,在处理造假的直播者和审核失职的平台之外,只有让真正推销其商品或服务的“金主”浮出水面并承担相应责任,网上虚假广告乱象才有望得到根治。

“双十一”将至,在大促营销的热潮之时,期待类似流水线直播造假的乱象也能尽快跌入“低潮”。

# 「流水线直播」造假,治理不能缺位

今天是第25个中国记者节。25年前,“人民的好记者”许杏虎、朱颖牺牲在异国他乡——

## 他们是记者,也是英烈



□《方圆》记者 刘亚

今年11月8日是第25个中国记者节。

1999年,北约用导弹袭击中国驻南联盟使馆,新华社记者邵云环、光明日报记者许杏虎、朱颖不幸牺牲,被中国记协授予“人民的好记者”光荣称号,被南联盟授予“南斯拉夫之星”勋章。

他们是记者,也是英烈,祖国不会忘记,人民不会忘记!

纪念馆共接待访客13万余人次,是镇江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镇江市党校红色阵地联盟成员单位、丹阳市红色之旅传统教育指定参观点,入选江苏省首批100个红色地名“名单”,已成为宣传烈士事迹、弘扬烈士精神、传承爱国基因的重要载体。



2022年5月19日,丹阳市检察院检察官在许杏虎故居前召开公开听证会。

**烈士纪念设施亟须修缮**

“许杏虎、朱颖用生命践行了记者使命,他们是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全人类的正义事业而牺牲的烈士,保护英烈纪念设施、弘扬烈士精神、传承红色文化是我们责无旁贷的事。”丹阳市检察院检察官朱玲告诉《方圆》记者,2022年4月底,该院接到群众反映,称位于司徒镇的许杏虎、朱颖烈士纪念馆设施陈旧,应当加强保护。公益诉讼办案组立即着手,通过现场走访、询问主管部门工作人员等方式展开调查。

成全社会崇尚、学习、捍卫英雄烈士的良好氛围。”朱玲向《方圆》记者表示。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协调,多次走访调研烈士纪念馆、故居,召开座谈会沟通协商,专项研究英烈纪念设施保护工作,并制定整改方案。同时,丹阳市检察院积极推动职能部门就维护修缮情况召开专题联席会议,落实资金问题。

**守护记者用生命写下的红色记忆**

经过一年多的整改、修缮,2023年7月,许杏虎、朱颖烈士纪念馆与许杏虎故居以崭新面貌向公众重新开放,供公众瞻仰、缅怀英烈,开展爱国主义教育。

据朱玲介绍,如今纪念馆前广场向外扩张100余平方米,可供900余人驻足悼念,周边绿植安排专人定期修剪,纪念碑及墓碑已使用大理石重新修葺,墓碑上五角星的标识熠熠生辉;纪念馆内原闲置空间被充分利用,设置五个板块以介绍烈士生平事迹等内容,同时增设三个展示柜以陈列烈士生前生活用品,馆内布局焕然一新,声光电融为一体,让参观者更加深入地了解许杏虎烈士的生平事迹,在纪念馆内的留言簿里,参观者留下了诸多感言——“学党史、忆英烈!许杏虎永远活在人们心中!”“向烈士致敬,英雄精神永垂!”“勿忘历史,缅怀英雄,吾辈当自强!”

经查,烈士纪念馆存在不同程度的老化破损、基础配套不完善等情况。许杏虎烈士故居于1999年被列为丹阳市文物保护单位,于2021年4月被列为江苏省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第一批),但因年久失修,外部建筑多处破损,局部漏雨、内部环境脏乱、杂物随处堆放。因英烈纪念设施存在维护修缮管理缺失问题,未保持其庄严、肃静、纯净的环境和氛围,有损英烈尊严和荣光。

2022年5月16日,丹阳市检察院依法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立案程序。同年5月19日,丹阳市检察院在许杏虎故居前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职能部门负责人、村民代表全程参与,就职责分配及英烈纪念设施保护达成共识。

“随后,我院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加强对许杏虎烈士故居、许杏虎、朱颖烈士纪念馆的保护和运用,大力宣传、弘扬英雄烈士事迹和烈士精神,积极打造红色文化品牌,形

建,主动延伸检察履职触角,推动党建、检察业务、乡村振兴融合发展,增强检察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效性。

如今,在纪念馆内展示着他们生命写下的红色记忆——采访拍摄使用的相机,生前佩戴的手表、眼镜,家书,遗物等数十件实物首次展出,让参观者能够更加深入地了解许杏虎烈士的生平事迹,在纪念馆内的留言簿里,参观者留下了诸多感言——“学党史、忆英烈!许杏虎永远活在人们心中!”“向烈士致敬,英雄精神永垂!”“勿忘历史,缅怀英雄,吾辈当自强!”

2022年5月16日,丹阳市检察院依法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立案程序。同年5月19日,丹阳市检察院在许杏虎故居前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职能部门负责人、村民代表全程参与,就职责分配及英烈纪念设施保护达成共识。

“随后,我院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加强对许杏虎烈士故居、许杏虎、朱颖烈士纪念馆的保护和运用,大力宣传、弘扬英雄烈士事迹和烈士精神,积极打造红色文化品牌,形

建,主动延伸检察履职触角,推动党建、检察业务、乡村振兴融合发展,增强检察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效性。

如今,在纪念馆内展示着他们生命写下的红色记忆——采访拍摄使用的相机,生前佩戴的手表、眼镜,家书,遗物等数十件实物首次展出,让参观者能够更加深入地了解许杏虎烈士的生平事迹,在纪念馆内的留言簿里,参观者留下了诸多感言——“学党史、忆英烈!许杏虎永远活在人们心中!”“向烈士致敬,英雄精神永垂!”“勿忘历史,缅怀英雄,吾辈当自强!”

近日,丹阳市检察院检察官来到许杏虎故居及许杏虎、朱颖烈士纪念馆开展“回头看”,核实两地的面貌均已整改完毕。

“许杏虎、朱颖烈士纪念馆以及许杏虎烈士故居作为重要区域性红色文化地标、红色教育重要载体,具有较高的保护价值。”丹阳市检察院党组书记、代检察长黄浩表示,检察机关通过公开听证的方式厘清各职能部门相应职责,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积极履职。同时,持续跟进监督,积极协助行政机关解决履职中遇到的问题,因地制宜将英烈设施保护和乡村建设相融合,为弘扬烈士精神、传承红色文化贡献检察力量。

建,主动延伸检察履职触角,推动党建、检察业务、乡村振兴融合发展,增强检察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效性。

如今,在纪念馆内展示着他们生命写下的红色记忆——采访拍摄使用的相机,生前佩戴的手表、眼镜,家书,遗物等数十件实物首次展出,让参观者能够更加深入地了解许杏虎烈士的生平事迹,在纪念馆内的留言簿里,参观者留下了诸多感言——“学党史、忆英烈!许杏虎永远活在人们心中!”“向烈士致敬,英雄精神永垂!”“勿忘历史,缅怀英雄,吾辈当自强!”

近日,丹阳市检察院检察官来到许杏虎故居及许杏虎、朱颖烈士纪念馆开展“回头看”,核实两地的面貌均已整改完毕。

“许杏虎、朱颖烈士纪念馆以及许杏虎烈士故居作为重要区域性红色文化地标、红色教育重要载体,具有较高的保护价值。”丹阳市检察院党组书记、代检察长黄浩表示,检察机关通过公开听证的方式厘清各职能部门相应职责,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积极履职。同时,持续跟进监督,积极协助行政机关解决履职中遇到的问题,因地制宜将英烈设施保护和乡村建设相融合,为弘扬烈士精神、传承红色文化贡献检察力量。

## 融媒上新

### 一曲听懂行刑反向衔接



行刑反向衔接?谁和谁衔接?怎么衔接?正向、反向都是什么方向?一首rap带您读懂“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双向衔接”!

张庚磊 宿广田 马惶惶 马真



相关链接

# 权威检察资讯

## 专业法治视角



2025年《检察日报》征订工作正在进行中

全国各地邮局均可订阅

邮发代号: 1-154

全年订价398元

广告